

证券代码：873925

证券简称：皓森精铸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8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2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建宇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任期三年。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拟提名潘建宇先生、王小刚先生、赵楠楠女士、潘登奇先生、李翻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潘建宇先生、王小刚先生、赵楠楠女士、潘登奇先生、李翻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的要求，为董事适当人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皓森精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0 日